

证券代码: 600997

证券简称: 开滦股份

公告编号: 临 2017-083

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12 月 12 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开滦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开滦集团”）通知，获悉开滦集团将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进行质押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份质押的具体情况

开滦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75,000,000 股（占公司总股本的 11.02%）质押给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，相关质押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毕，质押期限为一年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开滦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700,506,665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4.12%。本次质押后，开滦集团累计质押公司股份数量为 245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5.43%。

二、控股股东的质押说明

（一）质押目的：企业融资需要。

（二）资金偿还能力及相关安排：开滦集团资信状况良好，具备较好的资金偿还能力，在银行授信超 500 亿元，未使用授信超 200 亿元，未来自由现金流和融资能力可按时偿还此笔融资。开滦集团将按

合同约定按季付息，融资到期后一次偿还。

（三）开滦集团此次质押行为符合相关法律规定和国资监管要求，偿还资金能力有保障，风险可控。

特此公告。

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十二月十三日